



大会

Distr.: General
26 August 2010

第六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9

2010年6月24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4/831)通过]

64/283. 联合国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苏丹特派团经费筹措的报告¹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安全理事会2005年3月24日第1590(2005)号决议，安理会在其中决定设立联合国苏丹特派团，任期从2005年3月24日开始，最初为6个月，并回顾安理会其后决定延长该特派团任务的各项决议，最近的是2010年4月29日第1919(2010)号决议，安理会在其中将该特派团的任务延长至2011年4月30日，

又回顾大会关于该特派团经费筹措的2005年4月21日第59/292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2009年6月30日第63/273 B号决议，

还回顾大会2004年7月1日第58/315号决议，

重申大会1963年6月27日第1874(S-IV)号、1973年12月11日第3101(XXVIII)号和2000年12月23日第55/235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赞赏地注意到已向支助苏丹和平进程信托基金提供的自愿捐助，

意识到必须为该特派团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使其能够履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规定的职责，

¹ A/64/566 和 A/64/632。

² A/64/660/Add. 3。



1. **请**秘书长责成该特派团团长完全按照 2005 年 6 月 22 日第 59/296 号、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60/266 号、2007 年 6 月 29 日第 61/276 号和 2010 年 6 月 24 日第 64/269 号决议以及其他相关决议的规定编制今后的拟议预算；

2. **表示注意到**截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联合国苏丹特派团摊款的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 5 270 万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 1%，关切地注意到只有 47 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未缴摊款；

3.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纳摊款的会员国，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纳为该特派团分摊的款项；

4.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务状况，特别是向部队派遣国偿还费用的情况，这些国家因一些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5. **又表示关切**秘书长在部署最近一些维持和平特派团，特别是在非洲的特派团，及向其提供适当资源方面遇到拖延；

6. **强调**对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财政和行政安排方面应予平等对待，一视同仁；

7. **又强调**应为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适当资源，使其能够有成效、有效率地完成各自的任务；

8. **再次请**秘书长尽可能充分利用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设施和设备，以尽量减少该特派团的采购费用；

9. **赞赏地确认**使用乌干达恩德培后勤中心取得了成本效益，为联合国节省了经费，并欢迎扩大该后勤中心，以便向该区域内的维持和平行动提供后勤支助，为提高这些行动的效率和回应能力作出进一步贡献，同时考虑到在这方面持续作出的努力；

10. **请**秘书长确保拟议维持和平预算以相关立法授权为依据；

11.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²所载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12. **重申**第 61/276 号决议第二十节，鼓励秘书长在可行的情况下加强区域合作和特派团间合作，以期在使用联合国资源和执行各特派团任务方面实现更大的协同增效，同时铭记预算的编制和执行以及资产和后勤业务的控制由每个特派团自己负责；

13. **请**秘书长确保在今后提交的预算中提供充足的资料、解释和理由，以说明与业务费用有关的拟议所需资源，从而使会员国能在充分知情的情况下作出决定；

14. **又请**秘书长确保第 59/296、60/266、61/276 和 64/269 号决议的有关规定得到充分执行；

15. **还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以最有效率、最节省的方式管理该特派团；

16. **请**秘书长继续设法征聘当地人员填补该特派团的一般事务员额，以减少雇用一般事务人员的费用，但须符合该特派团的需要；

17. **注意到**该特派团为苏丹南方和阿卜耶伊公民投票提供支助的所需资源尚待确定，2010/11 年度预算没有为之编列经费，决定在需要时于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期间再次讨论这一问题，以分配必要资源；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财政执行情况报告

18.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该特派团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财政执行情况的报告；³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估计数

19. **决定**批款 994 880 200 美元给联合国苏丹特派团特别账户，充作该特派团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该特派团的维持费 938 000 0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 48 172 800 美元和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8 707 400 美元；

批款的筹措

20. **又决定**，按照大会 2009 年 12 月 24 日第 64/24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并考虑到大会 2009 年 12 月 24 日第 64/248 号决议规定的 2010 年和 2011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分摊 829 066 833 美元，充作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4 月 30 日的经费；

21. **还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20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5 009 2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该特派团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21 104 917 美元、支助账户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3 323 750 美元和联合国后勤基地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580 583 美元；

22. **决定**，按照第 64/24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并考虑到第 64/248 号决议规定的 2011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分摊 165 813 367 美元，每月 82 906 683 美

³ A/64/566。

元，充作 2011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为前提；

23. **又决定**，根据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22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5 001 8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该特派团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4 220 983 美元、支助账户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664 750 美元和联合国后勤基地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116 117 美元；

24. **还决定**，对于已经履行对该特派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按照大会 2006 年 12 月 22 日第 61/243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并考虑到大会 2006 年 12 月 22 日第 61/237 号决议规定的 2009 年分摊比额表，从上文第 20 段规定的摊款中减除其在 2009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48 487 1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25. **决定**，对于尚未履行对该特派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按照上文第 24 段规定的办法，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其在 2009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48 487 1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26. **又决定**，在上文第 24 和 25 段所述 48 487 100 美元所产生的贷项中加上 2009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2 243 700 美元；

27. **强调**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都不得借用其他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经费；

28. **鼓励**秘书长铭记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6 日第 1502(2003) 号决议第 5 和第 6 段，继续采取进一步措施，确保在联合国主持下参与该特派团的所有人员的安全和安保；

29. **邀请**各方向该特派团自愿捐助现金及秘书长可以接受的服务和用品，这些捐助将酌情按照大会规定的程序和做法管理；

30.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2010 年 6 月 24 日
第 101 次全体会议